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孚医疗”）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结算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8 亿元。该事项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在总额度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和担保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 2 份《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为湖南科源医疗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源医疗”）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及为湖南好护士医疗器械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护士”）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科源医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16985944955

成立日期：2010年1月18日

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401号6栋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类医疗器械、化妆品及卫生用品、计生用品、保健品、日用品、艾制品、二类医疗器械、医疗耗材、三类医疗器械、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卫生消毒用品、家具、婴儿用品、消毒剂的销售；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纺织品及针织品、医疗用品及器材的零售；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物流管理服务（限分支机构）；物流仓储平台运营（限分支机构）；仓储管理服务（限分支机构）；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限分支机构）；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的批发；消毒设备的批发、零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限分支机构）；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可孚医疗全资子公司

2、好护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1668573757B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27日

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高桥新医药流通园6栋101、201、301房

法定代表人：张志明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卫生消毒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品、家具、电子产品、消毒剂、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营养和保健食品的销售；家用电器、纺织品及针织品、医疗用品及器材、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的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

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 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医疗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可孚医疗全资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科源医疗提供最高额保证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 担保金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为好护士提供最高额保证的主要内容

(1) 保证人：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 担保金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1.0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 2 份《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7 日